

評價的報告書⁵¹，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的有關報告書⁵²，和秘書長代表在第五委員會所作的有關發言，

重申一九四六年二月十三日決議十三(一)，一九五二年二月四日決議五九五(六)，和後來關於聯合國新聞工作的各項決議，

考慮到聯合國各機構在其主管範圍內作出有關新聞政策準則的建議，

重申聯合國新聞處作為向世界人民報導本組織目標和工作的適當工具，其地位極關重要，

強調在新聞政策和準則的實施上有必要保持中央管制和指導，

一 注意到秘書長關於聯合國新聞政策和工作的重新審核與評價的報告書，至為感佩；

二 決定大會決議案十三(一)所規定並經決議五九五(六)重申的基本原則不需要訂正、修改或擴充，這些原則應繼續適用，但同時須接受大會已經給予的或隨時可能給予的指示；

三 認可秘書長報告書增編附件壹⁵³內所載秘書長關於一九七二年度添置和更換設備的提議，並決定在第二十七屆會審議秘書長所提未來添置和更換方案的其餘部分；

⁵¹ A/C.5/1320/Rev.1 及 Add.1 .

⁵² 大會正式紀錄，第二十六屆會，補編第八號甲(A/8408/Add.1—30)，文件 A/8408/Add.4 .

⁵³ A/C.5/1320/Rev.1/Add.1 .

四 贊同秘書長報告書第二六一段 (iii)、(iv)、(viii)、(x)、(xii) 及 (xiv) 各分段內所載的提議⁵⁴；

五 原則上贊成秘書長關於設立一個區域編制局的提議⁵⁵，並決定在第二十七屆會審議如何實施這一提議的各方面問題；

六 建議秘書長依照大會一九五九年十二月一日決議一四〇五(十四)的規定，審查新聞事宜諮商團的組成，務使它能反映聯合國的目前情況，並請秘書長在第二十七屆會以前召開諮商團會議，就聯合國新聞政策和工作向他提供意見；

七 請秘書長將聯合國各機關在舉辦大會認可的世界性事業時有關宣傳和倡導方面的需要調查明白，以便在審議一九七七三年度和以後各年度新聞廳預算款項時能顧到此類需要；

八 請秘書長指派在新聞工作方面最合格的專門職員擔任聯合國各新聞處工作，要他們專心注意傳播新聞，並使公眾支持聯合國的活動，特別是在經濟、社會和政治方面；

九 請秘書長加緊努力，消除在新聞方案和工作擬訂與執行上可能經常存在的任何缺點，特別是在經濟和社會方面；

一〇 並請秘書長保證撥給充足資源，以期切實滿足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期間聯合國貿易及發展會議與聯合國工業發展組織在新聞工作上的額外需要；

54 A/C.5/1320/Rev.1

55 同上，第二一六段。

一〇 注意到秘書長一九七一年十一月十六日的說明⁵⁶，並請秘書長參照大會一九四六年二月十三日決議十三(一)、一九五二年二月四日決議五九五(六)和一九六九年十二月十三日決議二五六七(二十四)的有關規定，審核經濟及社會新聞處的現有行政安排，並將新聞廳改組，以便在新聞政策和準則的實施上確保中央管制和指導，因而使該廳能更有效地執行任務；

一一 建議聯合國發展方案理事會，在其第十三屆會審議總辦所提關於支助發展工作新聞事務處的提議時，盡量將該方案的新聞工作委託給聯合國和其他執行機關辦理；

一二 請秘書長向大會第二十七屆會報告本決議的執行情況。

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第二〇三一次全體會議。

二八九八(二十六)。改組經濟及社會事務部：響應第二個
聯合國發展十年

大會

一 注意到關於改組秘書處經濟及社會事務部的秘書長

⁵⁶ 參看大會正式紀錄，第二十六屆會，第五委員會，第一四五六次會議，第一一段至第一六段。